

证券代码：600630

股票简称：龙头股份

编号：临 2019-022

##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梧路 555 号针织大楼一楼贵宾厅召开，应到 9 位董事，实到 8 位董事，公司董事胡宏春先生因工作原因书面委托董事邵峰先生代为出席并授权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2 位监事和 2 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9 年中期总经理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临时公告编号 2019-023。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9 日